

歷史空間

監督似奴婢

李恩柱



湯北京

網上圖片

元代的提刑按察使胡祜適，說過一句我們聽起來有點氣餒的話。他說：「禦史台、按察司彈糾貪污，申明冤滯，實省部諸司之藥石也。省不知與己為助，反視之如仇讐，百端沮抑。是以近年以來當是任者全身遠禍，閉口不言。」這可能是針對地方不理解監督所發的感慨。他又說：「按察司今已三四歲，不過翻閱故紙，鞭撻一二小吏細過而已，不聞舉動邪正，勸激勤惰。」監督的領域極其寬廣，法律規定了監督者的各種權力，如言事諫諍、彈劾官吏、司法監察、財政監督等等。胡祜適發出的慨歎，初看與理論有些許相悖，實際卻透出一種無奈，是現實的一種寫照。我們常說監督之難，究竟難在何處？不是理論上表述得不清晰，而是實際執行起來掣肘於無形，不能對官員實行有效的監督。不能監督，而偏又不得不做出監督樣子的時候，就只能翻讀一下舊書報，抓一抓小案子。胡祜適在元朝出任過許多官職，以精明幹練著稱，頗具聲譽。他的歎息，不僅僅說明元朝監察官員的生存狀況，更是專制社會監察體制的境遇。在君主專制的中央集權制度下，監察官員常被驅如奴婢。譬如唐景雲二年(711年)，僧人慧范自恃有太平公主撐腰，為非作歹，逼奪百姓店舖，州縣官員見了不敢依法治理。御史大夫薛謙光，覺得此時正該他說句公道話的時候，於是上章奏彈，不料反為太平公主誣陷，被貶為岐州刺史。唐睿宗慨歎連連：「鷹搏兔免，須急救之，不爾比為所噬，御史繩奸惡亦然。若非人主保衛之，則亦為奸惡所噬矣！」監察官員要行使正當權力，非得依靠皇權的保護才行，

否則便在求公道之前，先做了奸佞小人的盤中餐，這種情景下監督者除了尋幾處「小吏細過」之外，還能做什麼？談到古代監督，人們常常稱讚它如何獨立，其實那是「張冠李戴」。憑什麼這樣說呢？其一，中國封建時代的監督，只是專制制度內部的一種制約。這種制約，在聰明穎悟的君主那裡會產生很好的效果，君主不僅自束，而且給監督者更多更大的權力，可以獨立思考、判斷，然後直接向皇帝匯報。因此，明君統治時期的監督者，往往給人「獨立」的印象。其二，有人一生依附權貴，具有一般監督者沒有的特殊性，他雖有「獨立」之名，但那「獨立」是依附高層人士的「衍生物」，與一般監督者並不沾邊。《大唐新語》載，唐長安四年(704年)，監察御史蕭志忠彈劾宰相蘇味道貪污，御史大夫李承嘉貴問御史曰：「公等奏事，須報承嘉之，不然無妄聞也。」蕭志忠對曰：「御史，人君耳目，俱握權權，豈有奏事，先咨大夫？台無此例。」表面說來，蕭志忠此舉體現了監督者的獨立性，但蕭氏另外一些工夫，則讓人懷疑這種「獨立性」。蕭志忠最初依附於武三思，武三思敗後又投靠韋后，韋氏敗後，又立即投靠太平公主。投靠來投靠去的投機行為，與「獨立」到底是什麼關係？其三，當君主昏庸無道時，或者君主雖然不算昏庸，卻不喜歡監督的時候，監督者的命運就不僅談不到「獨立」，個人的命運也很淒慘。明代御史蔣欽三次疏劾劉瑾，遭三次廷杖，最後被活活打死。劾奏嚴嵩者皆得禍，人們益緘其口。中國古代監督，是帝王對朝臣的制約，是一種單方面的制約，目的是皇權不至於旁落或衰落。這種監督，與社會各階層對統治者的制約不太相同。因此，監督發生「畸變」是遲早的事。所謂「畸變」，就是脫離正常監督軌道，而使用非常態手段進行盯梢、跟蹤、謀殺的方法，比如任用特務監督大臣，使用太監監視官員。這樣一來，官員個個膽戰心驚，人人自危。監察制度本來為了杜絕非法而設，在特務橫行的時候，作用正好相反，原先的功能被破壞殆盡。明朝萬曆中期，監察御史湯北京親眼目睹太監污辱禮部侍郎，湯北京以為自己是御史，於是上書彈劾太監，結果觸怒了特務，被廷杖而死。在這種情況下，哪裡還會有監督？實際上，在專制的政治框架內，太監也好，特務也罷，都是皇帝的一枚棋子，皇帝要怎麼監督就怎麼監督，別人奈何不得。在皇帝眼裡，監督者如奴婢一樣，連選貶黜一個人說了算，生殺予奪，也與別人無干。「盛世」帝王看重監督，那是監督者的福氣，而不是監督制度健全了進步了；末世皇帝胡亂監督，那正是專制統治者醜惡嘴臉的大暴露，正是專制者所謂監督具有的本質屬性。(識貧·十六)

生活點滴

王璞

便民車

藍牌車，又名黑車，在中國內地的存在是個人所共知的事實。顧名思義，這種車是合法領取執照的的士之外的出租車，因為自行免了各種稅收，所得全部歸己，且由於敢開這種車的司機，多少有點走野路的「牛仔」精神，令那些走正路的的士司機敢怒不敢與之爭，所以，各地的黑車司機與正牌的的士司機都是天敵，的士司機談起他們既恨又羨，牙癢癢又眼光光。可是在蘭州，的士司機卻給了他們的天敵藍牌車一個美稱：便民車。第一個跟我道出這名稱的的士司機是位牛眼大臉的中年漢子，我在地處鬧市的酒店門口好不容易截到他的車，上去之後就不由得抱怨：「你們蘭州的士怎麼這麼難截？車太少了。」他哈哈一笑：「那是因為你不懂截便民車。」「便民車？」「就是黑車囉！剛才你旁邊就停了一輛。」啊！剛才那輛黑車司機的確向我招手示意來着，我沒理他，因為初入貴境，我希望安全系數大一點。牛眼漢子笑道：「我們這裡叫他們便民車，方便老百姓嘛！」「哟，你們倒氣量很大嘛！」「都是一個行當的人，自己吃不完的飯還不讓別人分一口？再說，不定啥時我們也得走上那條路。」「那為何現在不走？」「條件不夠。」他道，用疑惑的目光上下打量了我幾眼，改換了話題，這人臉相生得粗獷，卻是個審慎漢子。第二天碰到的那位的哥就不同了，我一跟他說起便民車的事，他就出語驚人：「大家都是駱駝祥子，我們是初出道的駱駝祥子，那些哥們是傍上了劉四跟虎妞的駱駝祥子，大家各有各的難處不是？」我是在地處郊區的濕地公園門口截到他的車，截了至少有十五分鐘還沒截到車，疲累交加之中，我只好不管甚麼車都截，只要他們肯停，最後停到我面前的是一輛正牌的士。所以我一上車就問他：「這地方怎麼沒有便民車？」「人家又不限單雙號，犯不上跑這麼偏遠的地方來兜生意。」「甚麼意思？」「沒聽說過吧？別的地方都是私家車限單雙號，蘭州相反，是的士車限單雙號，您看，今天跑的車都是單號。」「那雙號今天幹甚麼？」「在家呆着唄。」「出租車這麼難截，為何還要分單雙號？」的哥聳聳肩：「您得問他們當官的去。也許是怕咱累着了吧，每個月讓咱休息十來天——這年頭鬧不明白的事多着哩，要想都鬧明白，幸福指數就上不去了。」不過，令我對蘭州的哥刮目相看的還是最後那天載我去民航大巴站的便民車司機。時值早上八點，最難打車時段。兩天以來在蘭州截的士經驗，讓我對截的士的難度有了心理準備，所以一出來就打算截一輛便民車。昨天那位的哥已經指點過我便民車的識別法，遵照那方法，我朝一輛在我身邊減速的灰色比亞迪一招手，它果然在我身邊停下來了。一名面色黑紅的中年漢子從車窗伸出頭來：「去哪？」「機場——民航——」我猶豫着，擔心說出「大巴站」三個字遭到拒截，因為去那地方只不過起步價七元錢，可若是直接坐這車去機場要兩百元，我覺得太貴。而且頭天已探明，去機場乘的士的話，去民航大巴站旁邊拼車，每人四十元即可。黑臉漢子顯然看出了我的為難，爽快地道：「上機場？那我拉您去民航大巴站吧，七塊錢。」「太好了！」喜出望外的我，不由得就想給對方一點補償，「不如，咱們去那兒找人拼拼車，找到了咱就直接去機場。」誰知他一口謝絕：「不用了，那您要多花時間多花錢，再說咱這車也進不了機場拉客，就連正牌的士進機場都要另交錢。咱就不賺那錢了。」聽說我要去北京，他告訴我，他兒子在北京上學。學的是財會，這專業將來找工不愁。他和老婆只要再辛苦幾年就好了。路上碰到水果攤，他問我吃過了蘭州白蘭瓜沒有，要不要買一個帶了？七塊錢的生意，他做得一絲不苟，上車幫我行李箱放後座，到了民航巴士站又下車幫我提行李，還向我指點巴士購票處在哪邊，大概見我行動艱難，又喊我先就近把行李放到大巴行李箱再去買票，「要不我幫您提過去？」感動得我，一邊對他連連鞠躬日式大躬，一邊一疊聲說：「謝謝謝謝！您這車真是便民車呀！」

古今講台

吳羊璧

吃野菜須知

有一本書，書名就特別，叫做《吃野菜須知》。作者說出來也叫人意想不到，是朱總司令，朱德總司令。一九三四年十月十日傍晚，當時的革命軍紅軍在蔣介石大軍強勢壓力之下，不得不退出江西瑞金(當時的革命根據地)，開始了「長征」，另外去找尋新的根據地。當時還沒有稱「長征」，出發時也未明確要去的地方。不過，向着蔣介石軍力薄弱的地方走去。中國走過了許多貧困的地區，老百姓生活很苦，紅軍的給養也極其困難，食物很缺乏，當走進藏族地區，雪山連亘，風雨無常，道路泥濘。部隊連青稞、蕎麥、紅薯也難以為繼。這時，要吃野菜，找野菜來維持基本的生命。野菜也不好找，不是甚麼野菜都能吃的。找野菜去！朱總司令帶頭，動員大家找。朱德總司令組織了一個「野菜調查組」，親自帶領調查組去山上，去原野，找尋認識的或不完全確知的野菜，挖出來，分類，洗乾淨，煮了

吃。調查組很有成績，找出幾十種可以吃的野菜來，解決了不小的問題。於是朱德組織編寫了一本《吃野菜須知》小冊子，發給連隊，讓大家增加吃野菜的知識。在這荒蕪的地區，連隊又像辦野菜調查組那樣，搞起了野菜組、捕魚組、打獵組，找尋各種各樣的食物。人們好似回到了宇宙洪荒的時代，在大自然的現況中掙扎生存。當年為國為民搞革命的人們，經歷的困難不知有多少，就這樣一步一步，創建出今天雄立世界的新中國。吃野菜，是一個事例。吃野菜成了生活的基本活動，這才會出現《吃野菜須知》這樣的小冊子。歲月過去已久，不知道現在的有關當局檔案中還能不能找到當年這樣的小冊子，如果有，這是多麼難得的革命文物。在革命史中，一九二七年是一個關鍵年份。這一年，蔣介石發動了「四一二」反革命事變(事情發生在這年的四月十二日)，當時本來正在興起的工農運動受到了遏止，其後，中國共產黨決

定發動南昌起義，七月三十日晚，發動了南昌起義，也即八月一日的南昌起義。朱德是南昌起義的領導人之一。有一個故事很流傳：當時朱德在南昌，擔任軍官教育團的團長。利用當時他這些關係，七月三十一日的下午，就以酒席宴會拖住當地二個團的團長，宴會後又在太醫院打牌，使那晚的起義能夠更加順利。但當他們打牌的時候，兩個團長得到屬下來告密，立即起身告辭。朱德知道起義的事有叛徒告密了，立即通知賀龍。這樣，南昌起義提前二小時舉行，朱德領導的軍官教育團有三個連參加了起義。領導南昌起義的周恩來，高度評價當時朱德的作用，稱他「是一個很好的參謀和嚮導。」革命過程中，不知有過多少這樣的曲折而又危險的故事。就是朱德，經歷的當然也不止這一樁。朱德出身農民，但很早就「志願老想做軍人」，因而到雲南就讀陸軍講武堂。朱德說：「那時我還是一個農民，因為受不住帝國主義和封建統治的壓迫，就和一些有知識的、前進的人參加了新軍學校，進了雲南講武堂」，因此，後來他正是以軍人的身份，作為南昌起義的領導人之一。那時舉國民眾，都面對着「亡國的刺激」，朱德說：「我一心一意地投入了講武堂的工作和生活，從來沒有這麼拼命工作過。」朱德的心聲，正是那時人民大眾的心聲。

詩情畫意

蘇宏

(一) 蜉蝣曲

這一刻是誕生  
下一刻即是死亡  
這一刻是白晝  
下一刻即是黑夜  
時間從無停歇  
痛苦就是奢侈  
空氣生成的翅膀  
用暗色的斑紋  
鐫刻古老的咒語  
讓死亡的儀式  
完成生命的教訓

這明澈的服飾  
這輕盈的舞蹈  
這狂熱的交合  
這甘甜的雨露  
這朝生暮死的愛情  
恰似沒有懸疑的命運  
我虛幻的一生都在宣告  
這細緻入微的美  
來自對光陰的忘情啜飲

註：蜉蝣，現存最古老的有翅昆蟲。身體細長，體態輕盈，十分柔軟。是朝生暮死的代名詞。

(二) 遊園驚夢

五月的遊園驚夢。  
錦屏人忒看的這韶光賤！  
只消一月，心會結出紫紅桑葚  
何不，攜一些青山，縮二里泉水  
造幾座亭榭池館  
度那個良辰、美景  
說什麼賞心、樂事  
妹妹，昆曲裡沒有狐仙  
只有芙蓉、芝蔴，麗娘和夢梅  
供奉着朝雲暮雨  
妹妹，你聽這管弦笙歌，吳儂軟語：  
春光，從水中升起，從水面消逝……  
「雨絲風片，煙波畫船。」

古典瞬間

青絲

古代的扒手

歷代的史籍，以及民間的各種史鈔筆記，對小偷這個群體都甚少着墨。當然，不記述並不意味這個群體就不存在。小偷是隨着私有財產的發展而出現的特殊人群，在商業初興的先秦時期，就已見諸於市井。《莊子》曰：「竊鈎者誅，竊國者為諸侯。」竊鈎就是小偷趁着擁擠混雜，乘人不備，將他人腰裏繫身的帶鈎偷走。此等技能，比起今日用鑷子「打荷包」的扒手，似乎更勝一籌。根據掌握的技能不同，小偷也分很多種，有專門翻牆入室行竊的飛賊，也有用利刃割破他人衣服、竊取隨身財物的扒手。其中，扒手因多是在繁華街市上活動，更易於為人所知。而古代的扒手，有些是與不良小販相勾結，合夥竊取他人財物。元戲《鐵拐李》裡面就有這樣的情景描述：「這老子倒乖，哄的我低頭自取。你卻叫有剪綹的，倒着你的頭兒。」就是街邊的小販與扒手勾結，在顧客購物時，故意分散顧客的注意力，讓扒手割開顧客的衣裳，竊取錢財。有些扒手則是多人配合，然後伺機施展空空妙手。《簞曝雜記》裡載有一事：有人在京城的戲館等朋友，將隨身攜帶的二千錢放在身前的桌面上，三個穿戴整齊的扒手進來，其中一人裝作與等人者相熟，一見面就躬身作揖。等人者不知是計，也起身回禮。趁他躬身的一霎那，旁邊的扒手

便把桌上的二千錢偷走，掛在肩上。禮畢，扒手又假裝是認錯了人，馬上道歉。等人者愕然回到座位，發現錢已經被偷走了，趕緊追問店伙，而這時，偷了錢的扒手還假裝好心，數落他不該掉以輕心，把錢放在桌面，應當像自己一樣，把錢掛在肩膀上。由於沒有證據，等人者只能眼睜睜地看着扒手把自己的錢拿走。還有扒手是施以詭計，奪取他人的錢財。同樣是《簞曝雜記》記載的事情：有一少年拿銀子到市場上換銅錢，正與人講價，一個老頭從後面猛地將他擊倒，嘴裡還罵道：「父窮至此，做兒子的卻偷偷拿銀子來換錢，怎能如此不孝？」旁觀者都以為是父子相爭，也就不願多管閒事。被打懵了的少年，過了好一會才坐起身來，向眾人陳述老頭並非自己的父親。此時，老扒手已經不知去向了。而獨自行動，以摸扒行竊為業的扒手，最為多見。《警世通言》卷十七：「仔細看時，袖底有一小孔，那老者趕早出門，不知在哪裡遇着剪綹的剪去了。」這種神乎其技的扒竊本領，也是代代相傳下來的。宋人周密的《癸辛雜識》載，南宋時，成都的工商業發達，經濟繁榮，扒手也十分猖獗。有人某日到酒館吃飯，在桌下拾到一串如同鑰匙的東西，不知為何物，遂收到行囊中。之後他到處遊玩，至深夜方歸，卻見有三四個少年在路旁等

他，執禮甚恭，非要請他喝酒不可。席間，眾少年把狀似鑰匙的東西遞給他，還要拜他為師。他懵裡懵懂，不知所謂，說自己也是偶爾得之，不知這些東西的用途。眾少年都不肯信，久求無果方散。他追問其中的一個少年，才知道這些鑰匙是專門開箱撬鎖的工具，這些少年都是扒手，神不知鬼不覺地偷了他的行囊，見裡面有這些東西，誤以為他是個高手巨盜，故想要拜他為師。此人後來怕惹禍上身，趕緊把鑰匙毀了丟掉，且許久不敢到街市上玩。由於扒手會破壞正常的經濟秩序，危害社會治安，歷代官府都將之作為重點打擊對象。清代京城負責治安的官員承諾：「街市小竊俗鑰匙的扒手，倘被其竊，苟鳴之官廳，三日之內，無不返者。」若有人在京城失竊，到衙門報案，三日內定可偵破，失竊的財物也可追回。然而，從此也可以看出，官府其實對管區內的扒手，早就瞭然於胸。只是由於體制腐朽，吏治腐敗，很多時候，官府的辦案人員對扒手採取的是一種放縱的態度，甚至進納苞苴，包庇袒護，才導致扒手的氾濫猖獗，狂妄放肆。《清稗類鈔》載：有女郎乘車，見車旁一位年輕書生的身後，悄然跟着一個扒手，正伺機行竊，女郎嘴角輕撇書生。書生覺而斥之，扒手遂去。過了一會，車轉入一處僻靜的小巷，早已埋伏在此的扒手，竟然用刀劃破女郎的嘴角，以此作為報復。雖然時至現代，扒手依然是屢禁不絕，但一個地方的扒手的多寡，也就是該地治安狀況的最直觀體現，更是衡量社會文明程度的一個重要標誌。